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 投资以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1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潜力组合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金额及 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11 月 13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11 月 13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富潜力组合混合 A-人民币	国富潜力组合混合 H-人民币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50003	96002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 在暂停本基金大额交易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
- (2) 上述规则针对本基金 A 级和 H 级分别计算并各自进行限制。
- (3) 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转换转出、赎回等业务和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照常办理。
- (4) 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 (5) 本公司再次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 (6)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ftsfund.com

香港代表网址：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¹

香港代表客户服务电话：+852 2805 0111

香港代表地址：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8 号遮打大厦 17 楼

- (7)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¹ 该网站所载的信息未经香港证监会审核。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3日